

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113 學年度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」委員名單

編號	職稱	姓名	性別	備註
1	主任委員	陳○妘校長	女	◎組織及任期 性平會置委員17人，任期一年，以校長為主任委員，學務主任為執行秘書，恭請鈞長圈選17人，得聘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、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；且所聘教師代表、職工代表、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，應具現任教師、職工、學生家長及學生之身分。 ◎組織分工與職掌 性平會下設置行政與防治組(學務處)、課程與教學組(教務處)、諮商與輔導組(輔導室)、環境與資源組(總務處)、人事行政組(人事室)。 男:7 女:10
2	執行秘書	谷○琴學務主任	女	
3	委員	莊○禎會長	女	
4	委員	魏○城秘書	男	
5	委員	李○憲教務主任	男	
6	委員	張○為總務主任	男	
7	委員	黃○智圖書館主任	男	
8	委員	謝○純輔導主任	女	
9	委員	詹○穎人事主任	男	
10	委員	廖○潔主任教官	女	
11	委員	蘇○豪生輔組長	男	
12	委員	李○慧衛生組長	女	
13	委員	鄭○珊老師	女	
14	委員	蕭○耘特教組長	女	
15	委員	林○君老師	女	
16	委員	王○圭技工	男	
17	委員	陳○潔營養師	女	